

# 私營醫療機構規管 公眾意見調查的主要結果摘要

## 簡介

食物及衛生局委託精確市場研究中心就私營醫療機構規管進行公眾意見調查，收集市民對改革私營醫療機構規管制度建議的意見。這項建議在私營醫療機構規管公眾諮詢中提出，諮詢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2 調查在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期間進行，透過電話訪談形式訪問了 5 012 位 18 歲或以上（不包括家庭傭工）人士。調查的總回應率為 29.7%。最大抽樣誤差或精確水平，在 95% 置信水平下，為  $\pm 1.4\%$ 。調查報告全文則載於醫療規劃及發展統籌處網站 (<http://www.hpdo.gov.hk>)。

## 主要結果

3 超過八成的受訪者同意以下對監管高風險醫療程序和私營醫療機構服務質素的建議：

- (a) 加強規管私營醫療機構的服務質素，如管治架構、病人安全、風險管理等（現時法例只規管私營醫療機構的人手及設備）（88.8%）；及
- (b) 界定高風險醫療程序，以及規管進行這些高風險醫療程序（包括全身麻醉、抽脂和化療等）的場所（81.4%）。

4 規管範圍方面，86.7% 的受訪者同意政府應該訂立機制，針對規管醫療集團，即以公司名義持有，而只聘請醫生來提供醫療服務的私營醫療機構（例如現時以同一名稱開設的連鎖式診所）。

5 至於投訴處理機制方面，93.6% 的受訪者同意政府應該設立投訴機制，處理病人對受規管私營醫療機構的投訴。

- 6 在私營醫療機構提供更多收費資訊給市民和病人方面，超過七成受訪者同意以下建議：
- (a) 提供收費詳情，如詳盡的價目表（92.7%）；
  - (b) 提供明確的醫療支出預算（89.9%）；及
  - (c) 提供過往向病人收費的統計數據（70.5%）。
- 7 超過一半的受訪者認為增加以下針對私家醫院的罰則是合適的：
- (a) 提高已註冊私家醫院違反規管條文的罰則，由現時罰款 2,000 元，增加至最高罰款 100 萬元（60.4%）；及
  - (b) 提高無牌營運私家醫院的罰則，由現時罰款 2,000 元及監禁三個月，增加至最高罰款 500 萬元及監禁兩年（57.9%）。
- 8 約半數的受訪者認為針對其他受規管的私營醫療機構的新罰則有點輕/太輕，約四成受訪者則認為合適：
- (a) 新增無牌營運醫療集團的罰則，最高罰款 10 萬元及監禁三個月（有點輕/太輕，56.4%；合適，37.9%）；及
  - (b) 新增無牌營運進行高風險醫療程序場所的罰則，最高罰款 10 萬元及監禁三個月（有點輕/太輕，49.6%；合適，44.0%）。
- 9 超過八成受訪者同意加強當局以下的法定權力：
- (a) 發布規例及實務守則，及對違反該等規例或守則的行為提出檢控或者施行罰則（89.7%）；及
  - (b) 發出指令，停止營運對病人安全構成風險的設施、儀器或服務（86.6%）。